

公布機關：農業部

法律名：動物由来食品中の動物用薬品残留上限基準量

公布日：2002-11-25

施行日：2002-11-25

修正日：

修正施行日：

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林、畜牧）厅（局）兽药监察所、中国兽药监察所：

我部 1994 年 2 月 4 日以农业部（1994）农（牧）字第 5 号文发布的《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试行）》在试行期间，我部组织有关专家进行了进一步的审定和修订，现将修订后的《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予以发布，请各地遵照执行，并根据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兽药残留的监控工作。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我部（1994）农（牧）字第 5 号文发布的《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试行）》同时废止。

1 . 日允许摄入量 Acceptable Daily Intake (ADI)：是对食物或饮水中一种物质的量的估计，在人的一生中每日摄取此量对健康没有明显危害，以人体重为基础表示（标准人体重 = 60 k g ）。

2 . 动物性食品 (Animal Derived Food)：全部可食用的动物组织以及蛋和奶。

3 . 蛋 (Egg)：指家养母鸡的蛋（带壳）。

4 . 鱼 (Fish)：指众所周知的任一种水生冷血动物。包括鱼纲 (Pisces)，软骨鱼 (Elasmo-branchs) 和圆口鱼 (Cyclostomes)，不包括水生哺乳动物，无脊

椎动物和两栖动物。应注意，此定义也可用于某些无脊椎动物，特别是头足动物（Cephalopods）。

5 . 兽药最高残留限量 Maximum Residue Limit for Veterinary Drug (MRLVD) : 由于使用一种兽药而产生的此兽药残留的最高浓度（以鲜重计表示为 mg/kg 或 ug/kg），此浓度被食品法规委员会推荐为法定批准或认可容许存在于食物中或食物表面的。

它的根据是以日允许摄入量（ADI）表示的对人类健康无毒害的残留类型和数量，或者以利用附和安全系数的暂定 ADI 为依据。还要考虑到其他对公众健康危害和食品加工方面的有关问题。

确定最高残留限量时，还应考虑到植物来源的食品和 / 或环境中存在的残留。此外，使用兽药的良好规范可降低最高残留限量，并且降到实用的分析方法可达到的程度。

6 . 肉 (Meat) : 任何哺乳动物的可食用部分。

7 . 奶 (Milk) : 仅仅是由正常乳房分泌而得，经一次或多次挤奶既无加入也未经提取的奶。此术语也可用于处理过但未改变其组分的奶，或者根据国家立法已将脂肪含量标准化处理过的奶。此术语还可与一词或多词联用以说明某种奶的类型，级别，来源和 / 或使用目的；或者描述对奶进行的物理处理或改进其组分，但只限于对天然奶组分的加入或取消的改进。在国际贸易中若不是牛产的奶应说明来源。

8 . 肌肉 (Muscle) : 仅指肌肉组织。

9 . 禽类 (Poultry) : 系指包括鸡、火鸡、鸭、鹅、珠鸡和鸽在内的家养的禽。

1 0 . 兽药残留 (Residues of Veterinary Drugs): 在动物产的任何食用部分中的原型化合物或 / 和其代谢产物, 并包括与兽药有关杂质的残留。

1 1 . 组织 (Tissue): 全部可食用的动物组织, 包括肌肉和脏器。

1 2 . 残留总量 (Total Residue): 对食用动物用药以后, 在动物性食品中某种药物残留的总和, 是由残存在食品中的药物母体和全部代谢产物以及来源于药物的产物所组成。总残留的量一般是用放射性标记药物试验来测定, 以相当于药物母体在食品中的 mg/kg 来表示。